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0-168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21日,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向全体董事发出表决票9份,收回9份。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合伙企业”)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部分股份,转让金额合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对应不超过1.961亿股股份(约占民生证券目前总股本的1.71%,具体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具体实施情况为准)。

鉴于上述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转让民生证券部分股份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宋志坚、张苏芳、方舟、冯鹤年、戚炜、苏勇勇五人因在中国泛海及其关联方任职,或其任职由中国泛海推荐,成为关联方关联董事。董事方舟参与表决时,上述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胡坚、余玉苗、陈飞翔(均系公司独立董事)三人参与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21日,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向全体监事发出表决票6份,收回6份。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合伙企业”)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部分股份,转让金额合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对应不超过1.038亿股股份(约占民生证券目前总股本的1.71%,具体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具体实施情况为准)。

鉴于上述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员工(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合伙企业”),共同出资成立控股平台。上述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分别为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拟受让1.53亿元的价格,向上述合伙企业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约占民生证券目前总股本的1.71%,具体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具体实施情况为准)。2020年12月21日,各方就此签署了《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目前,公司持有民生证券4.452%股份,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对民生证券持股比例将降至42.81%,合伙企业对民生证券持股比例为1.71%(按转让1.061亿股计算)。民生证券仍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企业。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做大做强泛海,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及其关联方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员工(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合伙企业”),共同出资成立控股平台。上述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分别为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拟受让1.53亿元的价格,向上述合伙企业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约占民生证券目前总股本的1.71%,具体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具体实施情况为准)。2020年12月21日,各方就此签署了《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目前,公司持有民生证券4.452%股份,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对民生证券持股比例将降至42.81%,合伙企业对民生证券持股比例为1.71%(按转让1.061亿股计算)。民生证券仍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企业。

(二)关联交易

鉴于上述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转让民生证券部分股份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董事履职情况

上述事项经2020年12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宋志坚、张苏芳、方舟、冯鹤年、戚炜、苏勇勇五人因在中国泛海及其关联方任职,或其任职由中国泛海推荐,成为关联方关联董事。董事方舟参与表决时,上述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胡坚、余玉苗、陈飞翔(均系公司独立董事)三人参与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

1. 企业名称: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17日

3.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 住所地: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312室

5. 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情况(暂定)

(1)普通合伙人:天津同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16日,股东为公司非关联自然人方瑜、陈亮林,普通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100万元;

(2)有限合伙人:目前登记的有限合伙人由公司非关联自然人陈瑞、王中源、陈亮江、王耿、石悦宏,后续将变更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其关联方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员工;有限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不超过14,900万元;

6. 存续期:长期。

7.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设立目的:作为员工持股平台专项持有民生证券股权。

9. 与公司关联关系:详见“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之“(二)关联交易”内容。

(二)关联方

1. 企业名称: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17日

3.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 住所地: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312室

5. 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情况(暂定)

(1)普通合伙人:天津同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16日,股东为公司非关联自然人王刚、孙伟、曹晋成,普通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100万元;

(2)有限合伙人:目前登记的有限合伙人由公司非关联自然人陈瑞、王小刚、濮源博、于振伟、孙伟华,后续将变更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其关联方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员工;有限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不超过14,900万元;

6. 存续期:长期。

7.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设立目的:作为员工持股平台专项持有民生证券股权。

9. 与公司关联关系:详见“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之“(二)关联交易”内容。

7.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设立目的:作为员工持股平台专项持有民生证券股权。

9.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详见“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之“(二)关联交易”内容。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民生证券不超过1.961亿股股份,约占民生证券目前总股本的1.71%,民生证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1997年11月9日

3. 注册地址: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2011、210A4室

4. 法定代表人:刘尚清

5. 注册资本:11,456,160,748元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民生证券45.52%股份。

(二)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口径)

近年来,民生证券在稳健经营、严控风险的前提下,不断夯实业务及管理基础,盈利能力和整体经营质量持续提升。2019年,民生证券实现营业收入268.9亿元,同比增长84.28%,实现净利润32.2亿元,同比增长61.08%(以上数据经审计)。2020年上半年,民生证券实现营业收入136.0亿元,同比增长16.16%,实现净利润47.06亿元,同比增长56.89%(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经营、风控等主要业务部门实现稳健发展和规模提升,投行业务表现突出,本年截至目前IPO已过会数量29家,在审IPO及再融资项目42家(其中IPO3家,再融资3家)等指标排名行业前列。

最近一年又一半年,民生证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40,241,048,282.26	44,468,192,549.03
负债总额	36,136,850,297.27	33,133,079,318.42
净资产	14,104,196,713.89	11,234,919,228.61
普通股人	2,962,106,028.29	2,087,689,420.99
净利润	1,111,306,902.21	662,089,026.23
每股收益	0.94,768,668.66	0.52,305,062.61
应收账款总额	92,848,080.26	213,261,401.37
或有事项及/或担保(包括诉讼、诉讼与仲裁事项)	211,246,521.14	189,885,42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034,082.23	4,014,770,074.77

(三)其他特别事项

1. 截至本公告日,因融资工作需要,公司将持有的民生证券股份中的50.82亿股进行了质押。公司正有序安排偿还贷款,并解除对质押的民生证券股份质押。

2. 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资产权属,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标的资产的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四)经查询,民生证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的政策及定价依据

2020年上半年,民生证券以每股1.361元的价格,引入15名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30日、2020年4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2020年8月,公司以每股1.361元的价格,向22名投资者转让了民生证券部分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1日、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应公告)。

本次交易拟以每股1.53元的价格向合伙企业转让民生证券部分股份,系以2019年民生证券经审计每股净资产1.17元为基础,按照1:1倍溢价确定。本次交易价格较上述两次交易的价格有所增加。经上述方法,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符合法律法规和一般市场规则,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买方: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

目标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买方:天津同享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同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买方”);

(一)本次交易

1. 交易标的:卖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向买方出售且买方应根据本协议约定向卖方购买,卖方于签署日持有的不超过目标公司1.961亿股股份(具体数量以各方在交割日前共同签署的确认书为准,以下简称“目标股份”);

2. 本次交易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二〇一九年度》(信会师报字[2020]第2A1506号)中确认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经各方协商一致,卖方转让目标股份对应的每股单价为1.53元/股,对应每股价格(交割对价)为:每股单价×目标股份数量。本次交易对价不超过3亿元,具体金额以各方在交割日共同签署的确认书为准。

三、交易对价全部以货币支付。

任何一方完成交割前的义务须取决于以下各先决条件(“交割条件”):在交割日之前未能满足(在法律允许范围内)的情况,该方可书面放弃任何上述交割条件。交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关陈述和保证真实、准确、完整,不具有误导性陈述;相关交易符合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信息披露程序;目标股份于交割日不存在权益负担。

(三)付款安排

在本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向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交易价款。

在遵守本协议各项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本次交易对价将在每一项交割条件得以满足或被豁免后5个工作日内,协商一致书面同意的其他日期完成交割。

(四)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六、其他:出售资产的其他事项

(一)本次交易所得款项,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形成新的关联关系,不会导致公司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

(三)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助于盘活公司持有的民生证券部分股权,而在盘活证券、资产、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等资产盘活,落实“同心、同德、同力”理念,促进企业进一步转型发展。本次交易的成功实施,将有效调动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强化企业认同感,提升企业人才队伍的稳定性,进一步推动公司稳健发展,做大做强。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民生证券仍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内企业。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失去对民生证券的控制权,不会对当期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二)付款方的支付能力和该等款项收取是否存在风险判断

上述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其关联方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员工,上述人员个人具备资金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具备按协议约定支付本次交易款项的能力,且协议中约定了股份过户条件、违约责任等相关条款,较为有力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中国泛海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1,187.71万元。

九、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公司拟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交易有助于调动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企业进一步转型发展。因此,我们支持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声明,我们作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不表明任何义务在董事会议上对上述议案投票赞成。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意见

我们根据《公司章程》、《公众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议案》涉及内容进行了认真的查询和核实,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本次交易有助于盘活公司管理层的核心骨干的事业创业热情,调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企业进一步转型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明,公司关联交易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其他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根据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独立董事崔希波先生对议案1反对票,反对意见为:(1)进一步详细确定危化物来源;(2)修复金额较大,有什么依据?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21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海龙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的议案》;

为落实非污染类固体废物对土壤的影响,按照国家和山东省相关环保规划的要求,公司对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进行修复。本次修复项目预计支出1,220万元,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20-056《关于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项目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的议案》;

为落实非污染类固体物的影响,有效缓解上市公司项目建设资金的压力,公司同意在0.07万元额度范围内为子公司合同履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6个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20-057《关于子公司合同履约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老厂 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项目名称: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项目

实施主体: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项目投资金额:1,220万元,建设资金主要来自自筹补资金。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于2019年10月停产数月以来,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老厂区地块开展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检测结果显示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中存在超标污染物,公司须进行土壤修复。本次项目投资额度大,施工难度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土壤是否能顺利修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项目概述

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项目位于老厂区在寒亭工业园区内,公司于2005年6月通过收购第三方资产并进行升级改造,后建成公司于厂区东面。2019年10月热电厂与公司其他生产单元同步完成停产工作,该地块未来将与公司其他地块一同交给政府收储。

公司于2019年12月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本地块开展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检测结果显示土壤存在超标污染物,超标点位位于本地块南侧空地。

根据风险评估结果,为降低非污染类固体废物对土壤环境的影响,按照国家和山东省相关环保规划的要求,公司须对场地内土壤开展土壤修复项目。

本次土壤修复项目已经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1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副董事长崔希波先生对本次土壤相关议案反对议案,反对意见为:(1)进一步详细确定危化物来源;(2)修复金额较大,有什么依据?

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土壤修复合同金额约为1,220万元,施工工期约9个月。公司拟按照原地异位修复模式,以化学氧化的方式开展土壤修复工作,修复后的土壤原场地堆存回用。公司结合环评报告模拟估算结果,经论证,土壤修复方式为:挖掘+原位修复。

老厂区热电厂锅炉炉内土壤修复项目,公司将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环境管理法律法规,综合土壤修复工程施工特点及周边环境,制定并实施严格的环保管理计划,防止土壤污染和修复过程中造成周边环境二次污染。公司将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理单位进行环境监理工作,同时委托有资质的效果评估单位进行修复效果评价工作。

三、项目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性质: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孙海龙

注册资本:31,560.9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4年03月11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529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有机玻璃、液碱、水合肼、ADC发泡剂、次氯酸钠溶液、氮气、硫酸、盐酸的生产和销售;技术开发、服务和技术转让;生产经营氯化聚乙烯、热、力、发泡制品;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

关于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

四、项目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89 证券简称:鲁抗医药 公告编号:2020-050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购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 公司43.64%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0月30日,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竞购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公司43.64%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关于竞购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公司43.64%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生物农药公司”)43.64%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挂牌,公司最终以人民币1,338.7万元价格取得标的股权,并与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

近日,公司按照菏泽市人民政府审批事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股东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生物农药公司100%的股权。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ST商社 公告编号:2020-097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